

# 南京体育学院文件

院发〔2017〕7号

## 关于印发《南京体育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 评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院机关各部门、各高教单位：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和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苏教高〔2014〕15号）有关文件精神，我院拟于2017年11月接受“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圆满完成审核评估各项工作任务，扎实做好迎评促建工作，特制定《南京体育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

现将其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南京体育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 工作方案

开展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是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精神，切实推进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和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苏教高[2014]15号）有关文件精神要求，我院将于2017年接受“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了做好审核评估的评建工作，根据学院党委常委会精神，现提出工作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教育规划纲要为指导，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 二、工作目标

（一）通过审核评估，提高学院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社会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二) 通过审核评估, 进一步更新教育思想观念, 巩固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的基础地位, 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优化办学资源, 规范教学管理, 努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三) 通过审核评估, 进一步总结凝练办学特色, 着力解决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和自律机制, 推动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再上新台阶, 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体育大学”夯实基础。

### **三、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工作的领导, 保障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顺利、有序地推进, 学院成立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工作组等组织机构, 详见《关于成立南京体育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等组织机构的通知》(院发[2017]3号)。

### **四、任务分解**

根据审核评估的范围和内容, 将评估任务分解为4个项目组, 分别由办公室、人事处、教务处、学工处牵头负责, 相关部门单位参与(详见附件)。各项目组围绕所负责的要点, 做好分项自评报告撰写、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及支撑材料收集和整理工作。

### **五、工作安排**

#### **(一) 准备动员阶段(2017年1月-3月)**

1. 研究制定审核评估评建方案, 成立评建工作组织机构, 正式

启动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2017年1月)

2. 召开全院审核评估工作动员大会, 广泛动员、全面部署院、系(部)两级评建工作。(2017年2月)

3. 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师生、职工学习教育部、江苏省教育厅等主管部门的评估文件, 深入认识审核评估, 领会审核评估的本质要求与精神内涵。(2017年2月)

4. 建设审核评估网站, 编印审核评估知识手册。(2017年3月)

## **(二) 自查建设阶段(2017年3月-5月)**

1. 依据审核评估及相关文件要求, 全面梳理学院人才培养工作各个环节, 寻找问题和不足, 提出整改方案。(2017年3月)

2. 开展人才培养大讨论, 进一步凝练办学特色, 明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 加强宣传, 做到全体师生员工知晓。(2017年3月)

3. 根据高等教育发展形势和审核评估要求, 继续做好教学、科研、学生管理文件废、改、立工作。(2017年3月-5月)

4. 启动教风、学风建设主题活动, 推进校园文化及教学文化建设。(2017年3月-5月)

5. 以专业评估为抓手, 认真开展各专业自查、自评与自建工作, 完成各专业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采集, 形成专业自评报告以及教学档案材料。(2017年3月-4月)

6. 相关职能部门、各教学单位按照评建办统一要求, 收集、整理和填报审核年限内的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完成分项目的自评

报告。(2017年4月)

7. 汇总完成学院《自评报告》初稿及支撑材料，填报学院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形成学院《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2017年5月)

### **(三) 学院自评阶段(2017年6月-7月)**

1. 学院成立自评专家组，聘请校内外专家开展自评工作，全程模拟现场评估。(2017年6月)

2. 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凝练特色，修订、完善学院《自评报告》、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形成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初稿，准备现场考察《校长报告》。(2017年7月)

3. 与省教育厅明确专家进校具体时间，并按要求做好现场考察有关具体工作的安排。(2017年7月)

### **(四) 整改提高阶段(2017年8月-10月)**

1. 全面完成教学设施条件建设及各项维修改造工作，进一步加强校园环境整治。(2017年8月-9月)

2. 进一步充实、完善教学档案材料，优化支撑材料，形成专家评估案头材料。(2017年8月-9月)

3. 持续开展教风、学风建设活动，营造氛围，迎接专家进校考察。(2017年9月-10月)

4. 最终完成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形成学院《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并上报教育部评估中心。(2017年9月)

5. 完成专家现场考察《校长报告》，制作汇报 PPT。（2017 年 10 月）

6. 制定迎接专家组进校考察工作方案、接待方案，培训相关人员，明确职责分工，做好专家现场考察准备工作。（2017 年 10 月）

### **（五）现场考察阶段（2017 年 11 月中下旬）**

配合专家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为专家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协助专家开展工作。

### **（六）改进提升阶段（2017 年 12 月-2018 年 12 月）**

对照审核评估报告及专家现场考察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制订整改方案，落实整改任务，加强内涵建设，完善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促进学院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

## **六、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认真学习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审核评估的文件，深入领会审核评估的精神实质；要认识到审核评估是促进我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是推动我院实现内涵发展的良好机遇；要着力通过审核评估，对学院本科教学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和诊断，寻找问题，制定改进方案，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全面提高。

（二）统筹安排，有序推进。迎接审核评估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工作组、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细化分解任务，明确质量要求，有效掌控时间进度，严格按照评建工作方案扎实有序地推进各项评建工作。

（三）通力协作，保证质量。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各工作组、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沟通与交流，通力合作，服从学院统一指挥和调度，定期总结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向评建工作领导小组汇报，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评建工作任务。

（四）明确责任，严明纪律。各部门、各单位要对照分解任务，落实好各项评建工作，要明确责任与分工，充分调动广大师生、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发挥他们的主人翁精神，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同时要严明工作纪律，加强监督考评，对于工作推诿、不负责任的部门单位和人员进行问责，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